华建函〔2019〕47号

关于印发《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

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建质〔2019〕106号）、《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建函〔2019〕343号）和《五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五华县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发现普适性隐患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华安委会〔2019〕3号）等文件精神，我局制定了《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6月4日

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隐患

大排查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县委、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深刻汲取近期上海和广西等地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既有建筑坍塌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整治，坚决遏制我县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建质〔2019〕106号）、《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梅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建函〔2019〕343号）和《五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五华县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发现普适性隐患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华安委会〔2019〕3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排查重点

**（一）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1.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情况，企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等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履职情况。

2.安全生产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到岗履职和持证上岗情况,作业人员是否先培训后上岗并检查培训记录。

3.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是否将生活用品采购费等作为安全费用列支的情况。

4. 安全管理问题和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施工企业自查、监理单位检查的安全隐患及质安监督机构检查发出的整改通知书整改落实情况。

**（二）重点危险源和重大风险防控情况。**

1.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管理情况。针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开展专项方案编制、审核、专家论证及现场实施情况；监理单位开展专项方案审核、施工现场监理和工程验收情况；建设单位及时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情况。

2.深基坑工程安全管理情况。深基坑（槽）开挖的防护情况，包括周边防护栏杆、工人专用梯道、同一垂直作业面上下层之间的隔离防护等；深基坑（槽）和边坡作业的合规性情况，包括支护、降（排）水、放坡、安全监测等。

3.模板支撑系统安全管理情况。模板支撑系统搭设前材料及基础验收、安全技术交底、模架搭设、搭设后检查验收，使用与检查、混凝土浇筑、现场安全监测、模架拆除以及监督管理等制度执行情况。

4.起重机械安全管理情况。建筑起重机械产权备案（注销）、安装（拆卸）告知、安全档案建立、检验检测、安装验收、使用登记、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等制度执行情况、机械设备专职管理人员配备情况以及企业是否具有相关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5.脚手架安全管理情况。现场脚手架搭设按方案和规范标准要求的执行情况，特别是立杆间距、扫地杆和纵横向水平杆设置以及剪刀撑和刚性连墙点等强制性要求的落实情况，施工、监理等单位对脚手架检查、验收情况。

6.地下暗挖工程安全管理情况。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施工图审查、第二方监测、检测等单位安全责任落实情况；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复杂地质条件下重大风险源识别和管控，专项勘察、专项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情况；安全风险控制情况；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情况；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情况。

7.结建式人防工程安全管理情况。围绕结建式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对正在施工的结建式人防工程，重点排查下列风险隐患：**一是**基坑支护失稳、涌水、坍塌等风险隐患；**二是**施工造成城市公共设施或相邻建筑物下沉、开裂，甚至倒塌等风险隐患；**三是**坡（山）前项目，由于放坡、支护和排水处理不当造成山体开裂、滑坡和泥石流等风险隐患；**四是**施工中爆破作业防护，炸药、火具管理，接引、使用电源，杂散电流诱爆，机械操作和设备吊装，渣土装填和清理等安全防护措施不落实的风险隐患；**五是**支护、监测和组织开挖，各类有毒气体处置和排除等安全防护措施不落实的风险隐患；**六是**不按图纸施工和使用材料，不按规范进行质量安全监督、监理等质量监管方面的风险隐患等。指导结建式人防工程，特别是早期结建式人防工程的土建、排水防涝、环境卫生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时，要加大排查力度，排查是否存在支撑、排水防涝措施、塌方等方面风险隐患。

8.消防安全管理情况。落实做好施工现场作业区、生活区、仓库、活动板房等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措施落实情况，消防器材、消防设施的配备和消防通道设置情况，施工现场用电管理、动火审批情况以及电焊等明火作业的防火措施。

9.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情况。落实《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涉及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有关内容，重点是乙炔等易燃易爆品以及油漆、涂料等有毒有害材料在储存、使用、废弃处置等过程的风险隐患安全管控情况。

10.汛期安全防范情况。建立健全汛期值班、险情报送制度和制定汛期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等情况；房屋市政工程临时工棚是否搭设在受洪水侵袭、雨水浸泡、山体滑坡、泥石流威胁等地势较低的危险区域；工地现场的防涝排水设施、机电设备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基坑边特别是开挖的市政管道沟渠周边堆置土方、料具、施工机械等荷载是否符合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要求情况；基坑工程变形监测情况；施工现场建筑起重机械、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卸料平台、临时用电等汛期安全生产措施落实情况。

二、工作安排

**（一）自查自改阶段（6月10日前）。**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全面开展风险和隐患排查，全面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台账。

**（二）督查阶段（8月10日前）。**我局将全面开展大排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集中治理隐患问题，对我县的每一个项目乃至每一台设备的安全生产隐患进行逐项排查、逐项整治，对排查的隐患问题要建立台账，闭环处理。开展大排查情况和执法处罚、集中整治等阶段性情况。

**（三）统筹推动，巩固提高（9月25日前）。**我局将通过突击检查、明查暗访、随机抽查、回头检查、交叉检查等多种方式，深入开展检查督查。

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工作结束后，我局将对整治完成的隐患适时开展“回头看”检查，对重大事故隐患进行验收和跟踪督促，巩固安全生产大检查成效。同时，对大排查工作进行认真总结，研究采取针对性措施解决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并加快推动有关工作进度，逐步完善工作长效机制。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当前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澳门回归20周年，是重要活动特别频繁的一年，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具体要求。要从践行“两个维护”的高度，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稳定安全生产形势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结合近期国务院安委会对我省考核巡查时提出的整改意见，深刻吸取沪桂等地事故的惨痛教训，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生产风险，认真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我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安全监管责任。**我局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负责人为成员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承担。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也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机制，成立工作机构**，由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明确责任，细化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专项方案，落实必要的人、财、物保障，按照工作进度安排，加强工地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三）严格落实好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要把落实好主体责任作为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的根本落脚点，开展安全风险自辨自控、事故隐患自查自治。采取有效的检查方式，突出加强对重点时段、重点环节的检查。适时我局将以购买服务的方式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检查，以提高检查工作的专业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四）加强信息报送。**请各施工单位于**8月25日前**将阶段性工作情况和《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自查自纠安全检查表》（见附件）及**9月28日前**将总结报告报送我局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联系电话：4435883，邮箱：whjg123@163.com）

附件：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自查自纠安全检查表

附件

五华县房屋市政工程自查自纠安全检查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监理单位 |  |
| 项目部自查意见 | 隐患及整改意见 |  |
| 项目部自查意见 |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部盖章： |
| 监理企业审查意见 |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盖章： |
| 建设单位 审查意见 |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